

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微波消解仪采购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TBE-ZB2023032/HCZB02202311042

1. 招标条件

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微波消解仪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现已具备招标条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本次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微波消解仪采购。

2.2 招标范围：采购 1 套微波消解仪，具体采购内容和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技术要求》。

2.3 交货地点：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

2.4 供货及安装调试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18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2.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的相关标准及要求，通过招标人验收。

2.6 质保期要求：微波消解仪主机提供不少于 12 个月的保修期，保修期外提供零部件销售，且负责仪器的终身维修。

2.7 最高投标限价： 49 万元（含税）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须具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

3.2 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商或代理经销商出具的授权证明文件，（如取得代理经销商授权的，除须提供代理经销商的授权证明文件外，还须提供设备生产厂家对代理经销商的逐级授权证明文件）；若为生产商，须提供设备生产制造许可证明材料。

3.3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提供 2021 年-2022 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提供

2021 年-2022 年经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至少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复印件，近一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时的财务报表。

3.4 投标人应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技术及服务能力，提供承诺函或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3.5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6 信用要求：

①投标人没有被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

②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未被“信用中国”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④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刑事案件”专栏查询无行贿行为记录；

⑤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行贿人未被正式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中烟、合和集团发布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未被正式列入由中国烟草总公司转发的行业其他工商企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

注：①条款由投标人自行承诺；②③④条款在开标前由招标代理公司在相关网站上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核；⑤条款由招标人提供相应材料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核。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0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节假日除外，下同），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3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获取招标文件。

4.2 获取招标文件应提供的资料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组织主体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办理的须提供）原件**，投标人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一：微信

流程：投标人通过“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底部菜单进入“招标公告”列表—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 4.2 条要求提供的资料—提交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后台审核成功后，投标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缴费成功—招标代理机构以邮件形式传送电子版招标文件。

注：ios 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

方式二：线下获取

携带 4.2 条要求提供的资料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招标二部）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4.3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300.00 元/份，售后不退。（注：如需邮寄，该项目发生的邮寄费用自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2 日 14:00，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评标室一。

5.4 开标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2 日 14:00，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评标室一。

5.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项目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招标网》、《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发布，别无它处，谨防受骗。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 标 单 位：云南红塔蓝鹰纸业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建水县临安镇东村

联系 人：刘师

电 话：0873-7669125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陈工、赵工

电 话：0871-64885109、64885049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 日

